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江开环审〔2026〕35号

关于开平市水暖卫浴配套产业园（一期厂房） 项目4#、5#仓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开平市翠山湖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报来《开平市水暖卫浴配套产业园（一期厂房）项目4#、5#仓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开平市水暖卫浴配套产业园（一期厂房）项目4#、5#仓库建设项目位于开平市月山镇丰业三路8号地块，总投资2168.8万元，项目代码为2306-440783-04-01-803588，服务范围为开平市水暖卫浴配套产业园区内的企业。项目4#乙类仓库占地面

积885平方米，建筑面积1831.2平方米，为危险化学品仓库，有效存储容积约为1103.3立方米，储存种类包括硫酸、盐酸、铬酸、硝酸、磷酸、冰醋酸、氢氟酸、铬酐、重铬酸钾、高锰酸钾、硼酸、硫酸镍、氢氧化钠、氢氧化钾、氨水、氯化锌、氰化亚铜、氯化镍、双氧水，最大储存量为605吨，年吞吐量为5170吨。项目5#丙类仓库占地面积1483.5平方米，建筑面积4521.37平方米，设置危险化学品贮存区、普通化学品库，其中危险化学品贮存区有效存储容积约为75立方米，储存种类包括氰化钠、氰化钾，最大储存量为21吨，年吞吐量为275吨；普通化学品库有效存储容积为1245立方米，储存种类包括磷铜、电解铜、铜锌合金、铜板、焦磷酸铜、镍角、镍板、锌锭、锌板、除油粉、除油剂、除蜡水、除杂剂、光亮剂、填平剂、柔软剂、湿润剂、延展剂、电位剂、电解粉、硫酸铜、氯化钾、柠檬酸铵、乙二胺四乙酸（EDTA）、碳酸钠、焦磷酸钾、酒石酸钾钠，最大储存量为1390吨，年吞吐量为7690吨。项目只涉及化学品的成品包装仓储，不涉及化工生产装置、化工生产工艺和化工输送管道。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进行建设，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和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施工期产生的颗粒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

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项目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开平市月山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两者中的较严值后，排入开平市月山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三）选用低噪设备和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消音措施，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表1排放限值；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四）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在厂内暂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

（五）做好仓储区等的防腐防渗措施，并采取措施防止跑、冒、滴、漏，避免污染土壤、地下水。

（六）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预防措施，强化环境风险管理，建立防火、防爆、防泄漏的环境风险管理体系和应急处置机制，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开展相关演练。应确保有足够的应急器材、防护设备等应急物资储备，设置

足够容积的事故应急收集设施，并结合项目排水系统设置雨污水管道隔离闸，保证各类事故性排放得到收集和妥善处理，有效防止突发环境事件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须经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才能投入正式生产或使用。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5 月 9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翠山湖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